

桌椅进屋 文明就餐

规范整治让夜晚街头更整洁

本报记者 夏旭光

“您好，现在是创城关键时期，根据《聊城市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和我们前期发放的《关于聊城市城区禁止露天烧烤、外摆桌椅的通告》，您已经违反了相关条例，请积极配合工作，立刻将店外摆放的桌椅收进店内，共同维护好辖区市容环境。”5月19日，在市城区光明路上，市城市管理局执法人员正在对某饭店的外摆桌椅现象进行治理。

随着气温攀升，有些饭店夜间将桌椅摆放在店外，占据了公共空间，阻碍了交通，不但给居民生活带来了极大不便，也严重影响了市容市貌。自4月开始，市城市管理局开展了对露天烧烤、外摆桌椅的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改善夜晚

市容环境卫生，提升城市品质和市民素质，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4月底5月初，市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支队联合“一城四区”执法局出台通告并发放到辖区每个餐饮门店。在5月的集中查处治理阶段，执法支队以异地执法的方式进行整治查处，9支异地互查小组全程记录执法过程，并用水印相机对外摆桌椅的餐饮门店进行证据采集，要求餐饮店主立即整改。

5月19日晚8时整，记者跟随市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支队对城区外摆桌椅现象进行现场整治。“现在我们主要对‘一城四区’内主次干道两侧，所有餐饮门店外摆桌椅等现象进行整治。饭店外摆放桌椅占据了公共资源。此外，饭菜油污会弄脏地面，食客的喧闹声也会扰民，而

且还有些食客的光膀子现象有损我们城市的文明形象。”市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支队督查科一级行政执法员李希望介绍。

5月19日晚9时20分，行政执法车从昌润路向东拐进了光明路，没走多远就发现某炖鸽店门口摆着两张饭桌，几位食客正围在桌边吃饭。开发区执法大队二中队的李长凯带领执法人员迅速走上前，先拍照留证，然后跟店主讲明相关规定，引导其规范、有序、文明经营，并要求其迅速把外摆桌椅收进屋内。

“经过半个多月的治理，现在，大部分饭店、烧烤店已经能够理解并能自觉遵守规定。我们发现的违规现象越少，说明城市治理得越好。”已经到了晚上11时，李希望汇总了一下各路段的执法情

况，一共发现并处理了6起外摆桌椅现象。自5月5日到5月19日晚11时，市城市管理局共查处了54家有外摆桌椅现象的饭店。

本着“不放过一个盲区，不留一个死角”的原则，市城市管理局持续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加大整治巡查力度，通过增加巡查频次、延长夜班时间等方式，进一步巩固整治效果，确保整治过后不反弹，保持城市整洁。

城市管理一头连着城市发展，一头连着千家万户，这项工作细致而繁杂。一路走，一路规范，一路提醒，执法队员们每天重复着这些平凡的小事情，为群众提供精准有效的服务和管理，推动城市基层治理落实到“最后一米”，让城市更加美丽整洁。



车辆乱停放 给文明添堵

文明、安全、畅通的交通环境是城市的名片。随着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开展，我市城区内大部分路段、公共区域都规划了停车位，城市“颜值”越来越高，文明程度持续提升。但记者在暗访过程中发现，仍有不少车辆乱停乱放。

5月19日晚8时，记者来到站前街和昌润路之间的堤口路上，看到这里不仅辅道上停了一排车辆，主干道上也停放了很多车辆。这条路本来就比较窄，这些乱停放的车辆占据了大部分的主干道，仅留下一条行车道来，不仅影响来往车辆行驶，给行人造成不便，更给城市添“堵”。

在走访中记者发现，特别是晚上，很多私家车未停放在停车位上，占用辅道停车和占用非机动车道等不文明现象多有发生。“文明停车”看似是一件小事，却折射出一座城市的文明程度。占用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停车，方便了己，妨碍了他人，甚至还存在着巨大的安全隐患。这项工作不仅需要相关部门加强监管，更重要的还是个人文明意识的养成，希望每一位驾驶员都能够从细节做起，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文明停车、规范停车，不占用绿化带、不影响行人通行，共同营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做城市文明的传递者，为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贡献自己的力量。

本报记者

“修”出美景 “剪”除隐患

5月21日，在市城区湖南路与中华路交叉口，园林工人正在利用高空作业车对街道两旁的树木枯枝进行修剪。

进入夏季，大风、暴雨等恶劣天气容易导致枯树枝断裂，危及行人安全，部分高大树木与电线直接接触，也存在极大安全隐患。连日来，我市各级园林部门积极对道路两旁树木进行排查、修剪，确保市区道路公共安全，促进树木绿植健康成长，提高道路整体景观效果。

文/图 本报记者 李兆宪



房子易主，租户就得搬出去？



克克聊民法

“给你10分钟时间收拾东西。”说完，陈默往沙发上一靠，看着王小成。陈默是王小成的前男友，而现在，他成了王小成的新房东。

王小成跟陈默曾经深爱过，婚都订了，为啥又分手了呢？当时，陈默有个出国的机会，但是不想刚结婚就出国。王小成知道这个机会有多难得，所以只能出此下策，提出分手。结果前脚儿刚分手，后脚儿新冠肺炎疫情就蔓延了，陈默也没去成。分手后，王小成一直在找陈默，可大家都不知道陈默去哪里了。不承想，3年后，陈默突然出现在了王小成家门口。

这房子当初是王小成跟陈默一起租

的，准备当婚房用，因为这，房东一下子就同意签了5年的合同。分手第二天，陈默就走了，王小成一直住着。直到陈默出现，王小成得知房东把房子卖给陈默了，而陈默拿着房产证登门，告诉王小成她有10分钟时间收拾行李离开。

“可是，我还有两年的租期呢。”王小成艰难地开口说道。“又不是我租给你的，谁租给你的，你找谁去，现在这房子的主人是我。”陈默回答。王小成走进卧室开始收拾东西，10分钟后，王小成推着行李箱准备推门而出。身后，陈默说：“王小成，你大学里学的法律知识都忘了吗？”王小成停下脚步，没有回头，说：“我没忘，我就是想让你出口气。”“你给我回来，你欠我的，得在这房子里还我一辈子。”

(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背景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七百二十五条 租赁物在承租人按照租赁合同占有期限内发生所有权变动的，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效力。

点评

房子易主，租户就得搬出去？民法典说，不行。

买卖不破租赁，是民法典租赁合同章节中一项重要的原则，是指房屋租赁期间，因买卖、赠与、继承发生所有权转移，原租赁合同对承租人和新房主继续有效。新房主取得房子的所有权后，“法定继受”原房东与租户的租赁合同，“自动替

换”原房东的合同地位，成为租赁合同的出租人。

该房子先被王小成租后又卖予他人，那么王小成的租赁权对新房东来说继续有效，王小成与原房东签订的租赁合同在王小成与新房东之间生效。

租赁属于债权，具有相对性，所有权属于物权，具有对世性，故买卖不破租赁，是物权优先于债权原则的例外，目的在于保护承租人的权利和交易的稳定安全。相比起买房子的新房东，买不起或没有买房子的租户处于更弱势的地位，故民法典为其考虑了更多的保护机制。为了维护经济交易的稳定安全，民法典让“签约在前”的租赁关系优于“交易在后”的所有权关系。

聊城市人民检察院 王克